

浅谈西湖风景名胜区“景中村”景观风貌可持续发展

刘妃妃¹ 蒋涛² 孟宇超³

1.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钱江管理处; 2. 杭州少年儿童公园; 3.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钱江管理处

摘要:“景中村”作为处于风景名胜区中比较特殊的村落,它不仅具有一般农村的特点,更重要的是它还直接影响着风景名胜区的整体发展,因此显得十分重要。目前,西湖景区“景中村”面临着城市化不断扩散的趋势,同时还面临着旅游业飞速发展的机遇与挑战,多种新兴的旅游功能逐步的取代了传统的居住功能,如文化和娱乐等,这就使得村庄本身的结构以及功能等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,对景观风貌也带来较大的影响。本文尝试探讨西湖风景名胜区“景中村”景观风貌的保护,以促进“景中村”与风景名胜区的可持续发展。

关键词: 风景名胜; 古村落; 景观; 美丽乡村

一、西湖风景名胜区“景中村”概况与景观保护情况

西湖风景名胜区“景中村”主要是指在西湖风景名胜区这片较为广泛的区域中,受托管的西湖街道共计四十八平方公里界限的村庄以及社区等等,由于处于风景山林及公园等景点中而得名。以龙井、满觉陇和杨梅岭等为代表的行政村共计九个,以三台山和栖霞岭为代表的社区共计六个,以南山和金沙为代表的股份经济合作社共计三个,辖区常住人口约23000人。

西湖风景名胜区历来重视“景中村”的治理和景观营造。尤其在西湖综合保护工程开始以来,通过依法依规拆除整治范围内的违法建筑;完善绿化、供水、供电、供气、通信、消防等配套设施;整治建筑外立面;开辟室外公共活动区域和绿地,较大地改变了原村庄“脏、乱、差”现象,基本做到了“村庄整洁”。同时,在整治中因地制宜、彰显特色、进行相对于合理的布局,根据实地的情况,落实相应的整治策略,对原貌加以保留,不搞大面积的拆建。比如在梅家坞村进行整治的过程中,根据当地的情况,进行合理的布局,对茶园进行合理的保护,同时维护原有的村落风貌,保存相对于完整的茶文化以及淳朴的茶乡特色;在龙井村进行整治的过程中,因该村是西湖龙井茶的原产地,村内拥有着大量的古迹遗存,也保留着较多的古民居,所以需要及时的拆除违章的建筑,对于山涧与河流等应该进行整治,对传统的民居加以保护,将文化的内涵逐步的凸显出来,充分的彰显出西湖山地茶村的人文和自然风貌;在对茅家埠村进行整治的时候,应该将湖埠、香道的景观特色充分的体现出来,重视对茶文化、佛教文化的传承,再现西湖地区原生民居聚落及传统香市的景观风貌。因坚持着“最小干预、原汁原味、生态优先”的原则,所以整治工作完成后,各个错落还是处于城市和风景区核心区域之中,保留了相对于完整的文化习俗和乡村风貌,形成了独树一帜的“景中村”,成了旅游的亮点所在。

二、“景中村”景观面上存在的问题

(一) 个人经营场所环境杂乱现象

随着旅游业的升温,景中村大量服务行业涌现,由当地村民个体经营的“农家乐”“茶馆”等相当普遍,由于村民自主投资、经营,缺乏提升经营点周边环境的意识,常利用门前屋后空间私自搭建构筑物、摆放桌椅,或毁绿经营等。

(二) 面上秩序乱象

村民乱堆放、种菜、私拉绳子晾晒衣服等现象比比皆是,且屡禁不止,使得整体环境看上去很杂乱。同时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,西湖“景中村”已逐步成为接纳市民休闲游憩的承载地,特别是周末、节假日期间的旅游需求大量增加,引发“景中村”交通严重拥堵、无序停放等现象。

三、绿化养护不佳现象

由于专业养护力量的缺乏,“景中村”部分公共绿地养护不到位,部分绿化带内有杂草丛生、黄土裸露、植被长势不佳等现

象。同时,目前各“景中村”道路、公共空间绿化植物种类的选择较单一,且缺乏乡土气息,背街小巷植物景观也缺乏规划,可进一步提升。

四、景观风貌营建对策初探

(一) 结合周边环境统一规划,营造“一村一景”

依据各“景中村”的地域与文化特色,结合村庄外围环境,统一规划乡村公共区域、背街小巷、道路绿化美化。积极开发、利用乡土植物精致营造村庄自然景观,实现功能布局、景观风格与地域特征、历史文脉等协调统一,着力打造各具特色的西湖风景区“景中村”。如双峰村,可结合周边茶园特色,在村内公共区域、背街小巷及道路的绿化景观营造上多采用山茶科植物进行配置设计,景观小品、环境布置等都可以围绕茶相关的主题进行营造。

(二) 营造美丽乡村庭院景观,保护和延续庭院文化

庭院记载了人们日常的生活,反映出日常的一切,能够寄托其情感,庭院文化自古至今湍流不息,因而当今保护和延续庭院文化有着积极的意义。先全面调查摸底,依据《杭州市市区违法建筑处置办法》《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》等相关条例、规范,制订庭院美化设计方案和实施方案,从经营性的商户(如民宿)着手逐步推广至全部居民,秉持自愿原则进行绿化美化。庭院美化应以绿化彩化为主,在对现有环境进行修补、整理的基础上,尽可能营造有美感的绿化美化空间,鼓励阳台、窗台和墙面立体绿化,严格控制改建、新建建(构)筑物。

(三) 建立相关“村规民约”,加强监管力度

长期以来,村民的一些“陋习”成为景观风貌管理的心病,如房前屋后杂物堆放、毁绿私用等现象层出不穷,缺乏有效的管理手段。为此,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》《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景中村管理办法》的要求,建立完整的《村规民约》十分必要,对村民来说具有一定约束力,帮助村民树立保护环境观念。

加大监督审查,充分发挥村规民约的“软法”作用。为增强村规民约的权威性和约束力,融合发挥执法、城管、市政、园林、清卫、保安等各线管理力量,严格执法、加强管理,杜绝违章搭建、毁绿私用现象,改善沿路停车乱象等,全面提升各“景中村”环境品质。

(四) 提升居民素养,营造共建“美丽乡村”氛围

美丽乡村的容貌最终还是体现在村民的身上,街道、村社等基层组织应积极开展文化、技能、道德修养等方面的培训活动,可多组织“美丽乡村”建设相关培训和活动,比如庭院布置比赛、造景培训等,营造人人参与乡村美化彩化建设的氛围,让“建设美丽乡村”的理念深入人心,提高村民的整体素养,提升村民的幸福指数。

五、结束语

乡村景观的研究涉及自然生境、经济生产、居住生活等不同的层面,涉及社会、经济、地理等多方面的探讨,需要研究的内容广泛,也涉及更多的不同学科知识。限于有限的学识和精力,部分内容停留在宏观层面或有不当,有待未来进行具体深入研究与实践验证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杨帆.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玉泉景中村(青芝坞)整治工程设计[J]. 风景园林, 2018, 25(5): 60-64.
- [2] 唐潇. 杭州景中村“后整治时代”设计探究[J]. 中国房地产业, 2017, (24): 64.